

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中學生住宿申請書

暑寒 假

一、本人申請 住宿學生宿舍，願詳讀學生手冊中「學生宿

上下學期

舍生活規範」並能遵守之。住宿期間如違犯情況累計達三次警告以上者，除接受處分外，依規定須接受退宿處理絕無異議。

二、為促進親子關係並給自己個人的空間，本人住宿期間週末、假日一律返家若假日留宿同學登記達六十人，方得辦理留宿。

三、特殊病史： 無

有本人曾 _____ 不適。

高

申請者： 中 年 班學生姓名： 行動電話：

初

家 長： (簽名或蓋章) 電話：(宅)

關 係： (行動電話)

地 址：

緊急連絡人： (家長以外之連絡人) 電話： 關係：

附註：由於本校宿舍床位有限將以下列條件依序錄取：

1. 品行優良，能遵守大團體的生活規範、愛惜公物者。
2. 目前住宿者。
3. 學生住家距離學校較遠。

伙食費	
一 次 繳 交	按 月 繳 交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